

证券代码：837622

证券简称：盛世传媒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 广州盛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未经审计的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显示，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层面未弥补亏损金额为 1,011.72 万元，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 1,000.00 万元的三分之一。

## 二、 导致公司累计亏损较大原因主要如下：

（一）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经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向珠海诚丰文旅有限公司出售亏损子公司广州冬逸电影院有限公司余下 60% 股权。公司已于 2019 年 5 月移交实际经营权，该项业务公司确认投资收益 1,287,316.93 元。

（二）2018 年年初筹建的盛世影业（南庄店），已于 2019 年 5 月初步建成，目前正常进行消防等验收手续，报告期内未能为公司带来收益。

（三）2018 年 11 月末取得广东省旅游局颁发的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旅游公司。经过团队重整，重新设置相关的软件以及开拓优质供应商，报告期内未能为公司带来收益。

（四）“佰利达”项目，公司自主开发的 APP 已进入安装调试阶段，下半年如能成熟上线，将有利于改善本公司的盈利状况。

三、 针对以上不利因素，为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根据目前实际情况，从战略调整定位及经营方向上采取下列措施：

（1）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部管理以做好成本费用控制。

（2）理性对待目前转型所处的阶段，加速落实电影院开业、推动“佰利达项目”以及旅游项目上市，改善企业盈利状况。

(3) 拓宽融资渠道,大股东承诺在公司出现资金紧张的情况下,提供更大的财务资助。

截止本公告日,佛山电影院、“佰利达”体育项目、旅行社等业务筹办需要公司的较大的资金流,大股东承诺将继续提供财务资助以保证公司正常运营。

上述措施能否成功,仍然存在不确定性,但随着公司采取的各项改善措施的实施,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都将得到较大改善,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因此本公司仍采用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并确信公司之财务报表按持续经营之基准编制是恰当的。

#### 四、 备查文件

《广州盛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广州盛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广州盛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0日